

陕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关于2024年陕西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暨教师资格 教育基础理论知识考试报名及工作安排的通知

陕师培〔2024〕3号

各高等学校：

按照《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与教师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陕教师办〔2024〕30号）文件精神，为做好2024年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暨教师资格教育基础理论知识考试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报名

（一）报名组织

省高师中心负责本次考试报名的组织工作，报名及缴费均使用“陕西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与验收考试管理系统”（简称岗培系统，网址：<http://shanxigs.gspxonline.com/>）进行。

（二）资格审查

“高校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合格者或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者（全省集中培训及校本自主培训均合格）方能参加考试，校本自主培训不合格者不得参加考试。考试资格审查工作由各高校自行负责，各考点学校负责汇总本考点各高校自主培训考核成绩，于12月2日前将自主培训最终考核成绩（PDF电子版）报省高师中心。

参训教师可于培训结束后自行登录岗培系统查看集中培训

成绩。

(三) 报名流程

1. 考试报名，11月18日8:00-11月24日24:00。各高校组织具备考试资格的教师在岗培系统考试报名模块报名。

2. 补考报名，11月18日8:00-11月24日24:00。2023年陕西省高校教师资格教育基础理论知识考试成绩不合格者在岗培系统考试报名模块报名，补考教师补考科目由系统自动识别。2023年考试成绩不合格者只有本次补考机会，若放弃需要重新参加岗前培训及验收考试。

3. 校级审核，11月18日8:00-11月25日17:00，逾期不予受理。各高校管理员在岗培系统中对本校报名教师考试资格、报名信息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确认通过。

4. 在线缴费，11月18日8:00-11月25日24:00。报名教师在本校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接收到手机短信通知缴费)，登录岗培系统在线扫码缴费，考试费用按原标准25元/人·科执行。

5. 缴费结束后，各高校管理员从岗培系统名单确认模块中导出本校考试教师信息登记表，加盖校级公章并扫描PDF版于12月1日前上传至岗培系统名单确认模块。

6. 此次缴费方式仅支持在线扫码缴费，报名截止后各高校可从岗培系统发票管理模块下载考试费票据。

二、考试工作安排

(一) 考试时间

经研究决定，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教师资格教育基础理论知识考试)定于2024年12月7日进行。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教育政策与法规	2024年12月7日 08:10— 09:40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	2024年12月7日 10:00— 11:30
高等教育学	2024年12月7日 13:10— 14:40
教育心理学	2024年12月7日 15:00— 16:30
新时代高校课程思政的理论与实践	2024年12月7日 16:50— 17:50

(二) 考点划分

此次考试由省高师中心统一组织，全省划分16个考点具体负责本考点的考试工作（各高校所属考点见附件1）。

(三) 考试科目及方式

1. 考试科目共5科，其中《教育政策与法规》《高校教师职业道德》《高等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每科考试时长为90分钟，《新时代高校课程思政的理论与实践》考试时长为60分钟。

2. 考试采用线下开卷方式进行，参加考试教师只可携带培训指导用书（原书）参加考试，手机及其他参考资料不得进入考场。

(四) 准考证编排

1. 准考证及考场编排由省高师中心负责，各考点根据考场编排，安排本考点考场，并于12月3日前将考场楼号及教室号等信息报送至省高师中心。

2. 考生可于12月5日9:00至12月6日24:00，登入岗培系统准考证打印模块自行打印准考证（以标准A4纸整面打印），并在岗培系统通知页面提前查看考场位置、楼号及教室号等信息。考生须携带身份证（或驾驶证、临时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准考证方可进入考场。

（五）补考工作安排

补考考生根据报考科目参加相应场次考试，其他安排及要求与正考考生一致。

（六）考试成绩

岗前培训每门课程成绩满分为 100 分，每门课程成绩由岗前培训验收考试成绩（占 70%）和培训考核成绩（集中培训成绩占 20%，校内自主培训占 10%）组成，考试成绩与培训考核成绩均合格者，方可认定合格。

三、纪律要求

各考点学校要认真负责考场安排及考试考务组织实施，保障教师资格考试安全、顺利、有序进行。考务管理、监考等考试相关人员发生的违规行为按照《保守国家秘密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考生违规行为，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认定和处理。对有违纪行为的，取消该科目的考试成绩；对有作弊行为的，其当次报名参加考试的各科成绩无效，且 3 年内不得再次报名参加教师资格考试。

四、其他事宜

（一）考试协调会

1. 考试协调会定于 12 月 6 日上午 9 时在省高师中心召开（西北大学长安校区 5 号教学楼 5409 室），请各考点按时参加。

2. 各考点于 12 月 3 日前将负责本次考试的主考、副主考及考点联系人（包含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以电子格式报送至省高师中心。

（二）试卷领取与回收

1. 试卷领取时间：12月6日考试协调会结束后，各考点领取本考点试卷。

2. 试卷回收时间：各考点于12月7日22:00前将试卷交回省高师中心。

（三）复查申请处理

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考生，须由所在高校于考试成绩公布后5个工作日内，将Excel版和加盖学校公章的PDF版成绩复查申请表（附件2）提交至省高师中心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省高师中心于5个工作日内将复查结果告知高校。

（四）工作总结

各考点于2025年1月10日前提交2024年岗前培训及验收考试工作总结。总结内容应包含培训及验收中的成功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省高师中心将统一汇总并上报教育厅。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王佳琪、雷睿哲（陕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029—88308725 88309002 spzx@nwu.edu.cn

梁欢（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029—88668691 snjszgb@126.com

陕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 1

2024 年陕西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考点划分一览表

培训点	学校名称	培训点	学校名称	
安康学院	安康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陕西兵器工业职工大学	
	安康学院		西安财经学院行知学院	
宝鸡文理学院	宝鸡文理学院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警察学院	
	宝鸡三和职业学院		西安科技大学	
	宝鸡中北职业学院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陕西省宝鸡教育学院		西安石油大学	
陕西理工大学	陕西理工大学		西安工商学院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汽车职业大学	
	陕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工业大学	
陕西师范大学	西安欧亚学院		西安交通大学	长安大学
	西安财经大学			陕西艺术职业学院
	西安健康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西安交通工程学院	西安理工大学		
	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医学院		
	西安开放大学	陕西科技大学		
	陕西师范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		
	西北政法大学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外国语大学	陕西省建筑职工大学		
	西安邮电大学	西安美术学院		
渭南师范学院	陕西航天职工大学	西安市职工大学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电力机械制造公司机电学院		
	西安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长安大学兴华学院		
	渭南师范学院	陕西工运学院		
	西安航空职工大学	西安航空学院		
西安工程大学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西北大学	西安翻译学院	
	西安音乐学院		西京学院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信息职业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		西安培华学院	
	西安海棠职业学院		延安大学西安创新学院	
	西安思源学院		西安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西安工程大学		陕西开放大学	
西安外事学院	西北大学现代学院			
榆林学院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西北工业大学	
	榆林学院		陕西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文理学院	
	榆林能源科技职业学院		西安体育学院	
咸阳师范学院	铜川职业技术学院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青年职业学院
	陕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咸阳职业技术学院	西北大学		
	咸阳师范学院	西安铁路工程职工大学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工商职业学院		
	陕西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陕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		
	陕西旅游烹饪职业学院	陕西中医药大学		
商洛学院	西安理工大学高科学院	延安大学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		延安大学	
	商洛学院			
	商洛职业技术学院			

附件 2

2024 年陕西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成绩复查表

申请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准考证号	姓名	考点	考场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复查科目